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olde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法定代表之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胡養雄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副主席、行政總裁及法定代表，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起生效，乃因為彼正從事其他業務，彼需要投入更多時間、精力及熱忱。

董事會欣然宣佈，鄭開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法定代表，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胡養雄先生（「胡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副主席、行政總裁及法定代表，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起生效，乃因為彼正從事其他業務，彼需要投入更多時間、精力及熱忱。

董事會與胡先生均確認，彼此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胡先生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同時宣佈，鄭開杰先生（「鄭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法定代表，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 僅供識別

鄭先生，現年42歲，於融資、併購及公司重組方面有逾19年經驗，並於多間上市公司擔任管理職位。鄭先生曾於其中一間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另一間信譽卓著之會計師事務所公司任職，並曾從事多宗併購活動。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廣南（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3）進行重組活動期間，鄭先生擔任該公司財務部之總經理。鄭先生亦擁有中國百貨之業務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擔任莊勝百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8）之副營運總監職位，且同時為其共同控制企業武漢廣場之董事。

鄭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期，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現時之委聘外，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鄭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於聯交所及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鄭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而服務期限將予以釐定，惟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及接受重選。鄭先生將有權收取酬金，而有關酬金乃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經雙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鄭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法定代表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胡先生於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寶貴貢獻向其致以誠摯謝意，並謹此熱烈歡迎鄭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展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鄭開杰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鄭開杰先生、曲家琪先生、李郝港先生、沙英傑先生及魯曉玲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為光先生、傅榮國先生及曾國偉先生組成。